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2018-2019年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五次報告

I. 會議

社會服務委員會（下稱「社委會」）於2018年9月18日舉行第六次會議。

II. 要求增加幼兒照顧服務名額

2. 有委員認為屯門區零至三歲幼兒的照顧服務名額嚴重不足，今年輕母親為了照顧子女而未能外出工作，社會因而損失了大批勞動人口，故建議社會福利署盡快增加幼兒的照顧服務名額，讓年輕母親安心外出工作。社會福利署代表回應表示，該署在2016年12月邀請了香港大學開展了「幼兒照顧服務的長遠發展研究」，並希望研究可在2018年內完成。經討論後，社委會請社會福利署代表向署方反映委員的意見，並表示如署方上述的研究有任何進展，可透過秘書處通知委員或在社委會會議作出匯報。

III. 要求醫管局定期向屯門區議會通報嚴重事故及更新人手空缺數字

3. 有委員希望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交代新界西醫院聯網近十年的醫療事故數字及在區議會會議或社委會會議定期報告醫療事故的數據，並交代屯門醫院的人手編制及該院現時的醫護人手數字，讓委員知悉該院人手短缺的情況。醫管局代表表示，局方會尋求合適的渠道加強與區議會的溝通，而人手安排方面，新界西醫院聯網的人手在過去兩年一直有所上升，當中2017-18年度醫護人員的總人數已超過10,000，比2016-17年度增加了百分之三。經討論後，社委會議決續議是項議題，並要求醫管局提供有關人手編制的確實數字。

IV. 要求改善長者醫療券的使用情況及提高透明度

杜絕濫用長者醫療券

4. 委員就長者醫療券計劃（下稱「計劃」）提出以下多項查詢：（a）如長者使用醫療券時遇上不一致的收費，可透過甚麼渠道作出投訴；（b）是否所有參與計劃的服務提供者均會張貼投訴機制的步驟及有關查詢電話；（c）如發現投訴個案屬實，相關的服務提供者會否被懲處；（d）相關罰則是否有阻嚇作用；以及（e）如參與計劃的診所內有個別醫生不接受醫療券，該診所是否有責任通知使用醫療券求診的人士。經討論後，社委會議決續議是項議題，並要求衛生署安排醫療券統籌小組的代表出席下次會議。

V. 要求改善長者福利政策 放寬長者福利申請門檻及審查條件

5. 有委員反映長者生活津貼的申請門檻苛刻，其資產上限及津貼金額均未能應付現時的生活指數，故建議社會福利署放寬相關限制及提高津貼金額，並建議勞工及福利局與衛生署分別將「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及「長者醫療券計劃」的合資格年齡下調至 60 歲。經討論後，社委會請社會福利署及衛生署的代表分別向署方反映委員的意見。

VI. 社會服務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工作匯報

6. 社委會一致通過轄下三個工作小組的工作報告。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8年10月22日

檔號：HAD TM DC/13/30/SSC/2